

证券代码：603890

证券简称：春秋电子

公告编号：2019-058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2282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

根据《反馈意见》的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书面说明和解释，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于上述反馈回复披露后 2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7 日